

京财采购（2024）762号附件2

专业人员唯一性论证意见表

一、专家信息			
姓名	赵瑾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职称	研究员
工作单位	军事医学研究院	职称所属行业领域	医疗卫生
二、项目情况			
采购单位名称	北京市红十字血液中心	联系人（电话）	陈老师，010-82807673
主管单位名称	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名称	一次性使用真空采血管（核酸检测）	预算金额（万元）	97.7398
项目预算年度	2025年度		
唯一供应商名称	北京爱润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三、论证意见：			
依据国家卫健委及北京市卫健委关于采供血机构制备与再加工血液制剂的质量要求，全面监测、控制各环节，确保终产品质量稳定、信息准确可追溯，最大限度满足临床患者用血安全、有效等需求；同时，综合考虑血液中心科室现有设备配套性等原因，本次采购的一次性使用真空采血管，是血液中心现有封闭系统“全自动核酸检测系统”原厂指定使用的专用耗材，具有专有技术，可以确保相关数据检测的准确性，全面保障血液产品质量稳定、安全有效。国内无满足各项技术要求的同类可替代产品，具有不可替代性。 目前国内只有“北京爱润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具有该耗材的唯一合法销售授权，可提供符合要求的产品，没有其他公司可替代，因此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适宜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本人签名：赵瑾 2025年5月26日			
备注：1. 专家确保本人与论证项目无直接利害关系，不是本单位或者潜在供应商及其关联单位的工作人员。2. 论证意见出现相互抄袭、意见不明确或者含混不清与实际情况不符的属于无效意见。3. 提供无效意见等违法违规行为的，本人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京财采购（2024）762号附件2

专业人员唯一性论证意见表

一、专家信息			
姓名	郭天欢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职称	高工
工作单位	中国科学院遗传发育所	职称所属行业领域	医疗卫生
二、项目情况			
采购单位名称	北京市红十字血液中心	联系人（电话）	陈老师，010-82807673
主管单位名称	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名称	一次性使用真空采血管（核酸检测）	预算金额（万元）	97.7398
项目预算年度	2025年度		
唯一供应商名称	北京爱润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三、论证意见：			
目前市场上获批的相关核酸检测系统均为全封闭系统即设备和特定配套试剂耗材为一体的系统,只能使用厂家指定配套的试剂耗材,专机专用,技术唯一,其他厂家试剂耗材不能通用,血液中心本次采购的一次性使用真空采血管(核酸检测),是血液中心现有封闭系统"全自动核酸检测系统":"Panther全自动核酸检测系统"及"Cobas全自动核酸系统"原厂指定使用的专用耗材,具有专有技术,能够保证核酸检测灵敏度和特异性不受影响,满足检测结果准确性要求,国内没有满足各项技术要求的同类可替代产品,具有不可替代性。 目前国内有且仅有1家供应商具有相关设备耗材的唯一合法销售授权,可提供符合要求的产 品,没有其他公司可替代,具有唯一性。因此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本项目适宜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 本人签名：郭天欢 2025年5月26日			
备注：1. 专家确保本人与论证项目无直接利害关系,不是本单位或者潜在供应商及其关联单位的工作人员。2. 论证意见出现相互抄袭、意见不明确或者含混不清与实际情况不符的属于无效意见。3. 提供无效意见等违法违规行为的,本人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专业人员唯一性论证意见表

一、专家信息			
姓名	林岩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职称	研究员
工作单位	国际防痨和肺部疾病联合会	职称所属行业领域	医疗卫生
二、项目情况			
采购单位名称	北京市红十字血液中心	联系人（电话）	陈老师，010-82807673
主管单位名称	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名称	一次性使用真空采血管（核酸检测）	预算金额（万元）	97.7398
项目预算年度	2025年度		
唯一供应商名称	北京爱润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三、论证意见：			
根据血常规相关法律法规，核酸检测标本管应使用无菌、无DNA酶、无RNA酶的真空管。且管内含有性能分离胶均须具备良好的耐低温性能，以满足冷冻保存的需求。核酸检测系统对配套使用的真空管有明确要求，产品必须与血液中心的panther全自动核酸检测系统及cobas全自动核酸检测系统高度匹配。目前市场满足上述要求且获批注册的生产瑞德公司的一次性真空管（核酸检测）。使用以上真空管能够保证核酸的检测灵敏度及特异性，从而最大程度保证检测结果准确性。国内仅有一家供应商具备上述进口耗材的经销权。因此，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 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项目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情形”，适宜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本人签名：林岩 2025年5月26日			
备注：1. 专家确保本人与论证项目无直接利害关系，不是本单位或者潜在供应商及其关联单位的工作人员。2. 论证意见出现相互抄袭、意见不明确或者含混不清与实际不符的属于无效意见。3. 提供无效意见等违法违规行为的，本人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